

# 法学专业

(专业代码：030101K 学制：四年 学位：法学学士)

## 一、培养目标

1. 本专业培养具备坚定的法律信仰和系统的法律职业伦理，掌握扎实的法学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的高素质、创新型、有特色的法律人才。
2. 熟悉中国历史、地理、社会、经济等中国国情和文化基本知识，理解中国社会主流价值观和公共道德观念。
3. 能够顺利使用中文完成本学科、专业的学习和研究任务，并具备使用中文从事本专业相关工作的能力；毕业时中文能力应当达到《国际汉语能力标准》五级水平。
4. 在本学科领域中具有一定的国际视野，能够在多个国家的实际环境中运用和发展本学科的知识、技能和方法，并具备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的初步能力。

## 二、毕业要求及实现矩阵及实现矩阵

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个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具备坚定的法律信仰和系统的法律职业伦理，掌握学习法学的基本方法和思维方式；
2. 掌握法学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能够处理简单的法律纠纷，具有提供基础法律服务的基本能力；
3. 具有从事法律实务工作所必备的法律语言表达能力、法律文书写作能力和较强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4. 了解环境能源或财经领域法治建设的基本动态，熟悉该领域的基本政策、方针和法规，具有从事该领域法律服务的基本能力；
5. 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宽广的国际视野和较好的跨文化交际能力，具备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基本能力；
6. 能够熟练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具有较强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能够对法学及其相关领域信息资料进行收集和分析处理；
7. 了解法学学科领域的理论前沿及发展动态，顺利完成法律调研，能够独立运用本学科理论和方法分析前沿问题，具有一定的学术研究能力；
8. 具有团队协作意识和创新精神，有团队合作能力、创新创业能力及自主学习与适应发展的能力。

毕业要求指标点分解与实现矩阵

毕业要求	指标点	课程
1. 具备坚定的法律信仰和法律职业伦理的基本素质，掌握学习法学的基本方法和思维方式。	1.1 具备坚定的法律信仰和法律职业伦理的基本素质。	法理学、宪法学、中国法制史
	1.2 了解并逐步掌握学习法学的基本方法和思维方式，用于指导专业课的学习。	新生研讨课、法律逻辑学
2. 掌握法学专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能够处理简单的法律纠纷，具有提供基础法律	2.1 学习并掌握刑事、民事、行政等领域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民法学、刑法学、行政法学、商法学、经济法学、合同法、婚姻与继承法学、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服务的基本能力。	2.2 理解并掌握三大诉讼以及证据的相关规则,熟悉处理法律纠纷基本程序。	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行政诉讼法学
3. 具有从事法律实务工作所必备的法律语言表达能力、法律文书写作能力和较强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3.1 在从事法律实务工作中能够使用法言法语进行沟通与交流。	模拟刑事法庭审判、模拟民事法庭审判、模拟行政法庭审判
	3.2 在处理具体法律事务工作中,能够书写基本的诉讼法律文书与非诉讼法律文书。	刑事诉讼法学、民事诉讼法学、行政诉讼法学、模拟刑事法庭审判、模拟民事法庭审判、模拟行政法庭审判
	3.3 在从事具体法律实务工作逻辑清晰,思维严谨,表现出较强的批判性思维能力。	法律逻辑学、模拟刑事法庭审判、模拟民事法庭审判、模拟行政法庭审判
4. 了解环境能源或财经领域法治建设的基本动态,熟悉该领域的基本政策、方针和法规,具有从事该领域法律服务的基本能力。	4.1 了解环境能源或财经领域法治建设的基本动态,熟悉该领域的基本政策、方针和法规。	环境法学(双语)、经济法学、商法学、专业课程模块 A、B
	4.2 具有从事环境能源或财经领域诉讼与非诉讼法律服务的基本能力。	模拟刑事法庭审判、模拟民事法庭审判、模拟行政法庭审判、毕业实习、专业课程模块 A、B
5. 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宽广的国际视野和较好的跨文化交际能力,具备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基本能力。	5.1 至少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查阅和整理基本的英文文献,进行跨文化交流和沟通。	基础外语、环境法学(双语)
	5.2 具备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基本能力,能够利用法律英语进行有效专业交流。	国际法学、国际私法学、国际经济法学
6.能够熟练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具有较强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能够对法学及其相关领域信息资料进行收集和分析处理。	6.1 能够熟练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具有较强的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大学计算机、程序设计
	6.2 能够利用现代化技术手段,掌握法律文献的基本检索能力,利用所学知识对法学及其相关领域信息资料进行收集和分析处理。	社会调查与实践、毕业实习、法律文献检索与写作、毕业论文
7.了解法学学科领域的理论前沿及发展动态,顺利完成法律调研,能够独立运用本学科理论和方法分析前沿问题,具有一定的学术研究能力。	7.1 了解法学学科领域的理论前沿及发展动态。	新生研讨课、读书报告
	7.2 能够明确法律调研的目的,合理分解调研任务并有效完成实际调研。	社会调查与实践、毕业论文

	7.3 能够独立运用本学科理论和方法分析,掌握学术报告、学术论文等的基本写作方法。	社会调查与实践、法律文献检索与写作、毕业论文
8.具有团队协作意识和创新精神,有团队合作能力、创新创业能力及自主学习与适应发展的能力。	8.1 具有团队协作意识,能够在本学科及多学科团队活动中发挥个人作用,并能与其他成员合作共事。	社会调查与实践、毕业实习、模拟刑事法庭审判、模拟民事法庭审判、模拟行政法庭审判、自主发展环节
	8.2 具有创新精神和终身学习意识,有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及自主学习与适应发展的能力。	创业基础、新生研讨、毕业实习、社会调查与实践、自主发展环节

### 三、主干学科、专业核心课程

**主干学科:** 法学

**专业核心课程:** 宪法学、法理学、刑法学、民法学、经济法学、行政法学、诉讼法学、环境法学

### 四、双语课程

**双语课程:** 环境法学、国际贸易法学

### 五、毕业要求

- 1、本专业学生需通过培养方案中所有必修课程,并获得不少于 20 个选修课学分。
- 2、通过 HSK 等级考试 5 级。

### 六、课程设置、教学环节及指导性修读计划

(一) 法学专业必修课程设置及指导性修读计划

课程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课内学时分配				课外学时	学年、学期、学分								备注			
					讲授	实验	上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1	2	S1	3	4	S2	5	6		S3	7	8
通识教育课程	01000	新生研讨课	1.0	16	16					1.0											
	07112	程序设计	3.0	48	48		(40)			3.0											
	2095799	高级汉语	3.0	48	48					3.0											
	2096099	中国概况	3.0	48	48					3.0											
	07113	大学计算机	1.0	16	16		(16)				1.0										
学科基础课程	10501	法理学(2-1)	2.0	32	32			32	2.0												
	10502	宪法学	3.0	48	48			48	3.0												
	10567	刑法学(2-1)	3.0	48	32			16	48	3.0											
	10588	法律逻辑学	2.0	32	32					2.0											
	10565	民法学(2-1)	3.0	48	32			16	48	3.0											
	10568	刑法学(2-2)	3.0	48	32			16	48	3.0											
	10520	中国法制史	2.0	32	32					2.0											
	10512	国际法学	3.0	48	48					3.0											
	10902	读书报告	2.0	2周				2周			2.0										
	10566	民法学(2-2)	3.0	48	32			16	48			3.0									
	10506	刑事诉讼法学	4.0	64	48			16	64			4.0									
	10569	经济法学(2-1)	3.0	48	48				48			3.0									
	10518	商法学	4.0	64	64				64			4.0									
	10505	民事诉讼法学	4.0	64	48			16	64			4.0									
	10570	经济法学(2-2)	3.0	48	48				48			3.0									
	10508	行政法学	4.0	64	48			16	64			4.0									
	10901	社会调查与实践	2.0	2周				2周				2.0									
	10509	行政诉讼法学	3.0	48	32			16	48				3.0								
	10501	法理学(2-2)	2.0	32	32				32					2.0							
	专业课程	10514	合同法学	3.0	48	48							3.0								
10575		模拟刑事法庭审判	1.0	16				16				1.0									
10515		婚姻与继承法学	3.0	48	48							3.0									
10510		知识产权法学	3.0	48	48							3.0									
10571		环境法学(双语)	3.0	48	48				48				3.0							双语	
10576		模拟民事法庭审判	1.0	16				16					1.0								
10513		国际经济法学	3.0	48	48				48					3.0							
10511		国际私法	3.0	48	48				48						3.0						
10577		模拟行政法庭审判	1.0	16				16						1.0							
10516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2.0	32	32				32									2.0			
10991		毕业实习	6.0	6周				6周									2.0	4.0			

10592	法律文献检索与写作	1.0	16	16																	1.0	
10999	毕业论文	8.0	8周																			8.0

(二) 法学专业选修课程设置及指导性修读计划

课程类别	专业方向	课程名称	课程编码	学分	课内学时	课内学时分配				课外学时	学年、学期、学分													
						讲授	实验	上机	实践		一			二			三			四				
											1	2	S1	3	4	S2	5	6	S3	7	8			
学科基础课程		立法学	10521	2.0	32	32						2.0												
		西方法律思想史	10525	2.0	32	32						2.0												
		公务员法	10556	2.0	32	32							2.0											
		犯罪学	10528	2.0	32	32							2.0											
		证据法学	10560	2.0	32	32								2.0										
		法律经济学	10591	2.0	32	32								2.0										
		法律英语	10573	2.0	32	32								2.0										
		侵权责任法	10572	2.0	32	32									2.0									
		担保法学	10540	2.0	32	32									2.0									
		法律与文学	10582	2.0	32	32									2.0									
		法律诊所	10586	2.0	32					32							2.0							
		证券法学	10548	2.0	32	32										2.0								
		国际贸易法学(双语)	10539	2.0	32	32																2.0		
		海商法学	10542	2.0	32	32																2.0		
		国际争端解决制度与实务	10595	2.0	32	16				16													2.0	
专业课程	A:环境能源领域	自然资源法学	10593	2.0	32	32									2.0									
		能源法学	10578	2.0	32	32										2.0								
		国际环境法学	10594	2.0	32	32																2.0		
	B:财经领域	财税法学	10574	2.0	32	32									2.0									
		保险法学	10541	2.0	32	32										2.0								
		票据法学	10535	2.0	32	32																2.0		

说明：选修课需修满20个学分。